

证券代码：300843

证券简称：胜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5

## 胜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6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 年修订）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胜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实际募资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07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7,230,000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01 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29 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372,672,3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51,075,655.1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21,596,644.90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20)第 440ZC00197 号《验资报告》验证。

####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1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为：

(1)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电子连接器建设项目，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电子连接器建设项目 37,786,870.83 元。

(2)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电子连接器建设项目、新能源汽车电池精密结构件从非募集资金账户预先投入且已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分别置换转出 60,264,143.43、0.00 元。

(3) 以募集资金实施“补充流动资金”募投项目，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0.00 元。

(4)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新能源汽车电池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新能源汽车电池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 0.00 元。

(5)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0.00 元。

(6) 2021 年半年度，期初持有理财产品余额 42,000,000.00 元，本期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 79,000,000.00 元，累计赎回 81,000,000.00 元，期末持有现金管理产品 40,000,000.00 元。

综上，募集资金总额 321,596,644.90 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148,051,014.26 元，期末持有现金管理产品 40,000,000.00 元，累计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产品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3,697,712.10 元（其中利息收入 2,819,205.46 元，投资收益 879,534.24 元，手续费 1027.60 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137,243,342.74 元，与募集资金专户中的期末余额一致。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 2020 年 8 月 6 日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 2020 年 6 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子公司、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

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	624660888	募集资金专户	0.00
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	625669888	募集资金专户	0.00
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	612867898	募集资金专户	92,188,880.66
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	646686666	募集资金专户	2,000,000.00
中信银行东莞分行	8110901012001297345	募集资金专户	43,054,462.08
<b>合 计</b>			<b>137243342.74</b>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2,819,205.46 元（其中 2021 半年度利息收入 1,504,434.38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879,534.24 元，（其中 2021 半年度投资收益 568,849.31 元），已扣除手续费 1027.60 元（其中 2021 半年度手续费 800.00 元），已扣除期末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40,000,000.00 元。

##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1) 2021年4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并发布《胜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独立董事出具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持续督导券商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原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新能源汽车电池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	韶关胜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韶关胜蓝”)	乳源县乳城镇国道323线东北侧(污水处理厂西侧)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韶关胜蓝	乳源县乳城镇国道323线东北侧(污水处理厂西侧)

变更后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新能源汽车电池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	广东胜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胜蓝”)、广东胜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东莞长安分公司以下简称“广东胜蓝分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东坑镇东坑横东路225号、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西兴街6号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胜蓝股份	广东省东莞市东坑镇东坑横东路225号

(2) 2021年6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独立董事出具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持续督导券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前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电子连接器建设项目	韶关胜蓝	乳源县乳城镇国道323线东北侧(污水处理厂西侧)
新能源汽车电池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	广东胜蓝、广东胜蓝分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东坑镇东坑横东路225号、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西兴街6号

拟变更后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电子连接器建设项目	韶关胜蓝、胜蓝股份	乳源县乳城镇国道 323 线东北侧（污水处理厂西侧）、东莞市长安镇沙头南区合兴路 4 号
新能源汽车电池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	广东胜蓝、广东胜蓝分公司、胜蓝股份	广东省东莞市东坑镇东坑横东路 225 号、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西兴街 6 号、东莞市长安镇沙头南区合兴路 4 号

(3)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 3、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7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6,136.02 万元（其中：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6,026.41 万元，已支付发行费用 109.61 万元。）置换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出具了《关于胜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0)第 440ZA08147 号），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 年半年度，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件 1：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胜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

附件 1:

##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胜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159.66				报告期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sup>1</sup>	2,378.6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sup>2</sup>	14,805.1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 金承 诺投 资 总 额	调整 后投 资 总 额(1)	报告 期投 入 金 额	截 至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金 额(2)	截 至 期 末 投 资 进 度 (%) (3)= (2)/(1)	项 目 达 到 预 定 可 使 用 状 态 日 期	报 告 期 实 现 的 效 益	是 否 达 到 预 计 效 益	项 目 可 行 性 是 否 发 生 重 大 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电子连接器建设项目	是	16,315.63	16,315.63	2,378.65	9,805.10	60.10%	2022 年 06 月 30 日	1,670.66	否	否
2.新能源汽车电池精密 结构件建设项目	是	6,628.84	6,628.84	0.00	0.00	0.00%	2022 年 06 月 30 日	0.00	否	否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4,215.19	4,215.19	0.00	0.00	0.00%	2022 年 06 月 30 日	0.00	否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0.00	5,000.00	100.00%	不适用	0.00	不适用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2,159.66	32,159.66	2,378.65	14,805.10	-	-	1,670.66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32,159.66	32,159.66	2,378.65	14,805.10	-	-	1,670.66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变更前项目情况：									
	<b>项目名称</b>			<b>实施主体</b>			<b>实施地点</b>			
	新能源汽车电池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			韶关胜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韶关胜蓝”）			乳源县乳城镇国道 323 线东北侧（污水处理厂西侧）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韶关胜蓝			乳源县乳城镇国道 323 线东北侧（污水处理厂西侧）			
	电子连接器建设项目			韶关胜蓝			乳源县乳城镇国道 323 线东北侧（污水处理厂西侧）			
	拟变更后项目情况：									
<b>项目名称</b>			<b>实施主体</b>			<b>实施地点</b>				
新能源汽车电池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			广东胜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广东胜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东莞长安分公司、胜蓝股份			广东省东莞市东坑镇东坑横东路 225 号、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西兴街 6 号、东莞市长安镇沙头南区合兴路 4 号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胜蓝股份	广东省东莞市东坑镇东坑横东路 225 号
	电子连接器建设项目	韶关胜蓝、胜蓝股份	乳源县乳城镇国道 323 线东北侧（污水处理厂西侧）、东莞市长安镇沙头南区合兴路 4 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7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6,136.02 万元（其中：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6,026.41 万元，已支付发行费用 109.61 万元。）置换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出具了《关于胜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0)第 440ZA08147 号），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银行账户结存：13,724.33 万元；2.理财产品：4,000.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报告期内，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尚未置换的金额；

注 2：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尚未置换的金额。